



广州市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存为定期存款并告知保荐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已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20907413810303 该专户仅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近日公司已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具体如下：

单位：元

存入日期	存入金额	存期	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20160829	50,000,000.00	六个月	1.82%	20160829	20170228

2、公司已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82210155300001216 该专户仅用于 CTP 设备生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近日公司已将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

转为定期存款，具体如下：

单位：元

存入日期	存入金额	存期	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20160829	86,963,617.18	六个月	1.82%	20160829	20170228

3、公司已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391120100100134614 该专户仅用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近日公司已将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具体如下：

单位：元

存入日期	存入金额	存期	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20160829	31,999,900.00	一个月	1.55%	20160829	20160929

二、上述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的管理

1、公司承诺上述定期存款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相同方式续存、公司同时承诺续存均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经过，并通知保荐机构。

2、公司不得对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设定质押。

3、公司上述定期存款账户不得直接支取资金，也不得向《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中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之外的其他账户划转资金。公司如需支取资金，上述定期存款必须转入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

4、公司将在部分募集资金续存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

务。

特此公告。

广州市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30日